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YU EXPRESSWAY GROUP LIMITED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3)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期內收入約為186,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7.8%。
- 期內毛利約為60,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36.7%。
-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2.9%。
- 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為2.22港仙，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2.9%。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期內的中期財務報告並未經過審計，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3	186,397	202,080
銷售成本		<u>(125,784)</u>	<u>(106,326)</u>
毛利		60,613	95,754
其他收入		1,244	1,32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726)	1,246
行政開支		(16,607)	(20,020)
銷售及分銷成本		<u>(4,884)</u>	<u>(7,844)</u>
營業溢利		35,640	70,459
財務費用	4(a)	(25,007)	(27,978)
應佔聯營公司之損益		<u>833</u>	<u>—</u>
除稅前溢利	4	11,466	42,481
所得稅	5	<u>(5,319)</u>	<u>(11,597)</u>
期內溢利		<u>6,147</u>	<u>30,884</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168	24,7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3,021)</u>	<u>6,184</u>
期內溢利		<u>6,147</u>	<u>30,884</u>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及攤薄	6	<u>2.22</u>	<u>5.99</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6,147	30,88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u>(4,621)</u>	<u>(2,78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26</u>	<u>28,100</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225	22,35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3,699)</u>	<u>5,74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26</u>	<u>28,10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37	19,042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1,198,703	1,236,43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168	2,423
遞延稅項資產		141,578	140,387
		<u>1,369,086</u>	<u>1,398,283</u>
流動資產			
存貨		36,432	63,8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	112,783	55,924
應收關聯方款項		4,730	10,3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732	234,863
		<u>331,677</u>	<u>365,049</u>
流動負債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	64,344	90,690
合約負債		11,096	25,28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36	75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93,058	89,304
租賃負債		1,414	1,291
		<u>170,348</u>	<u>207,330</u>
流動資產淨值		<u>161,329</u>	<u>157,71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530,415</u>	<u>1,556,002</u>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911,059	934,532
應付本公司控股股東款項	101,976	101,976
租賃負債	1,415	1,787
	<u>1,014,450</u>	<u>1,038,295</u>
資產淨值	<u>515,965</u>	<u>517,70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26	4,126
儲備	406,025	404,67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10,151	408,802
非控股股東權益	105,814	108,905
權益總額	<u>515,965</u>	<u>517,707</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九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按年度至今基準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與支出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取的附註解釋。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作出審閱。

收錄於中期財務報告中作為比較資料的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乃摘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可供索閱。在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的核數師報告中，核數師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管理層並不知悉任何事件或情況下可能會對實體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因素，並已按持續基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集團已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該等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已編製或呈報的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外，於本會計期間，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新訂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生產線（產品及服務）成立之分部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報告資料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識別兩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營運分部，以組成以下之可呈報分部。

(a) 收入細分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及客戶之客戶合約收入細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圍內）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細分		
— 通行費收入	39,503	94,985
— 酒類銷售	146,894	107,095
	<u>186,397</u>	<u>202,080</u>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主要來自單一地理區域（中國），因而並未呈列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分析。

本集團以上所有收入均於某一時點確認。

(b)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期內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用途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收入之明細，以及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該高速公路		酒類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	<u>39,503</u>	<u>94,985</u>	<u>146,894</u>	<u>107,095</u>	<u>186,397</u>	<u>202,080</u>
銀行存款利息收益	(108)	(133)	(290)	(51)	(398)	(184)
利息開支	24,938	31,245	23	–	24,961	31,245
折舊及攤銷	16,299	19,038	238	13	16,537	19,051
可呈報分部溢利 （經調整EBITDA）	<u>25,870</u>	<u>72,576</u>	<u>35,733</u>	<u>19,796</u>	<u>61,603</u>	<u>92,372</u>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1,446,059	1,500,913	192,960	187,214	1,639,019	1,688,127
可呈報分部負債	1,222,127	1,260,644	29,494	47,744	1,251,621	1,308,388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入，而「折舊及攤銷」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之盈利就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如分佔溢利減聯營公司虧損、董事及核數師薪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行政費用。

(c) 可呈報分報損益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u>61,603</u>	<u>92,372</u>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及聯營公司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61,603	92,372
其他收入	663	90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958)	1,160
折舊及攤銷	(17,099)	(19,707)
財務費用	(25,007)	(27,978)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支出	<u>(3,736)</u>	<u>(4,268)</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u>11,466</u></u>	<u><u>42,481</u></u>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a)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24,938	27,905
租賃負債利息	69	73
	<u>25,007</u>	<u>27,978</u>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582	14,54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436	6,576
	<u>12,018</u>	<u>21,121</u>
(c) 其他項目：		
折舊費用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523	1,501
—使用權資產	579	656
攤銷	13,997	17,550
經營租賃	<u>461</u>	<u>163</u>

5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9,237	4,495
遞延稅項－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3,918)	7,102
	<u>5,319</u>	<u>11,597</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無獲得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i)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溢利按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暫時差額的撥回及產生乃與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的減值撥備及工程利潤、可抵扣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抵扣暫時差額有關。

6 每股盈利

(a)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9,16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700,000港元）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412,608,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2,608,000股）而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於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預付款項	78,216	14,004
其他應收款項	<u>34,567</u>	<u>41,920</u>
	<u>112,783</u>	<u>55,924</u>

預期所有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

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工程款項	31,791	34,939
暫收款	3,555	15,612
預提費用	11,514	20,554
應付稅項	12,702	11,285
應付利息	2,105	4,780
其他應付款項	2,677	3,520
	<u>64,344</u>	<u>90,690</u>

預期所有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益。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期內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86,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02,100,000港元下降約7.8%。收入下降主要由於期內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間免收收費公路車輛通行費。

期內，自隨岳高速公路（湖南段）（「該高速公路」）收取的通行費收入約為39,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95,000,000港元下降58.4%。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五日，中國交通運輸部（「交通運輸部」）發佈《交通運輸部關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間免收收費公路車輛通行費的通知》（交公路明電[2020] 62號）。根據該通知，中國國務院批准免收所有收費公路通行車輛通行費的政策，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起至五月五日止生效。根據該政策，本公司已於該期間免收駛經該高速公路的車輛通行費。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起，本公司恢復收取車輛通行費，而該高速公路行車量於過去幾個月亦大幅回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該高速公路行車量約為963,000輛次，較二零一九年每月平均行車量增加3.5%。

期內，酒類銷售收入約為146,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107,100,000港元增加37.2%，但較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約157,500,000港元減少6.7%。中國於COVID-19疫情期間採取封城策略，尤其是今年二月至四月期間抑制了社交聚會及商務招待中酒類的消費。然而，隨著二零二零年五月起重啟經濟活動後，期內最近兩個月酒類銷售大幅恢復。

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於期內的毛利約為60,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毛利（約95,800,000港元），減少36.7%。毛利減少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期間通行費免收政策所致。

毛利率為約32.5%，而去年同期的毛利率為約47.4%，減少31.4%。就該高速公路而言，期內分部毛利為約15,200,000港元及毛利率為約38.6%。由於COVID-19疫情的影響，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66.6%大幅下降。就酒類貿易而言，期內分部毛利約為45,400,000港元及毛利率約為30.9%，與去年同期的毛利率幾乎持平。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其他收入約1,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其他收入為1,300,000港元。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為該高速公路沿途廣告牌的租金收益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此外，期內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4,700,000港元。其他虧損淨額主要指期內錄得之匯兌虧損。

行政開支

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約16,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0,000,000港元下降17.0%。行政開支下降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期間採取成本節省計劃導致員工成本下降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約4,900,000港元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同期約7,800,000港元下降37.7%。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指有關酒類貿易業務的廣告費及員工薪金。銷售及分銷成本下降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期間經濟活動低迷所致。

財務費用

期內，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2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8,000,000港元減少約10.6%。該項費用減少主要由於期內償還部分銀行貸款所致。

期內溢利

本集團於期內的溢利約為6,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0,900,000港元大幅減少80.1%。溢利減少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期間通行費免收政策及限制經濟活動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透過本公司內部資源、來自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湖南道岳高速公路實業有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借貸及長期銀行貸款撥資經營及資本支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提取的銀行貸款總額約為897,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15,400,000港元），自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借貸為約106,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8,500,000港元），應付本公司控股股東款項為約102,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2,0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約為177,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4,900,000港元）。

本集團奉行審慎的資金管理政策，並積極管理其流動資金狀況及具備足夠的銀行備用融資額度，以應付日常營運及任何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招商銀行的銀行信貸總額約為897,700,000港元，主要用於償付該高速公路的施工成本。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對權益總額的比率為1.95（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

本集團的借貸主要以浮動利率為基準。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以對沖利率風險。利率的任何重大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候採取適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進行對沖）。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服務特許權安排指本集團營運該高速公路及就此收取通行費的權利。根據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無形資產金額須定期進行減值檢討。為便於檢討，獨立估值師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獨立估值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期內並無確認進一步減值。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聘用總共250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6名）僱員，包括管理層員工、工程師、技術人員及一般員工等。期內，本集團就僱員薪酬的總開支約為1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100,000港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個別僱員的表現釐定，並會定期檢討。除公積金計劃（香港僱員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的條文所規限）或國家管理的退休金計劃（就中國內地僱員而言）及醫療保險外，根據對個人表現的評核，僱員亦可獲酌情花紅、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及僱員購股權。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有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以對沖外匯風險。外幣兌換人民幣的任何重大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產生財務影響。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候採取適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進行對沖）。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來自招商銀行的銀行貸款約897,700,000港元乃以該高速公路擁有的收費權作抵押。

業務回顧

隨岳高速公路（湖南段）

鑒於該高速公路沿途地區的高速公路網絡系統有所提升，於過去幾年該高速公路行車量大幅增加，尤其是為杭瑞高速（湖南段）及岳望高速帶來大量新行車流量。然而，自二零二零年二月起COVID-19疫情爆發，嚴重影響該高速公路的營運表現。自二零二零年二月起至五月止採取的通行費免收政策及期內限制經濟活動對行車量及通行費收入均造成不利影響。於二零二零年五月，隨著中國限制措施緩和及經濟活動重啟後，該高速公路行車量逐漸恢復。此外，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起，該高速公路恢復收取通行費。於六月，行車量及通行費收入合共分別約為963,000輛次及人民幣13,900,000元。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間免收通行費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五日及四月二十八日，中國交通運輸部（「交通運輸部」）分別發佈《交通運輸部關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間免收收費公路車輛通行費的通知》（交公路明電[2020]62號）及《交通運輸部關於恢復收費公路收費的通知》（交公路明電[2020] 150號）。根據該等通知，中國國務院批准免收所有收費公路通行車輛通行費的政策（「政策」），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五月五日止生效。該政策適用於所有收費公路（包括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路法》及《收費公路管理條例》批准設置的收費橋樑及隧道）。根據政策，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間豁免駛經該高速公路車輛的通行費。

酒類貿易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開始從事酒類貿易業務並於二零一九年取得良好業績。期內，銷量因COVID-19疫情導致中國採取封城政策而出現大幅下滑。期內，儘管暫時限制社交聚會及商務招待抑制了酒類消費，但本集團堅持積極與供應商進行溝通，以確保疫情過後供應穩定。於疫情爆發期間，本集團亦與分銷商組織線上培訓並開始於網絡媒體推廣產品。隨著五月起中國限制措施緩和及重啟經濟活動，酒類需求及消費迅速恢復。本集團錄得總收入146,900,000港元，與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銷售額相若。

前景

隨著中國爆發COVID-19疫情，本集團的業務面臨歷史性挑戰。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五月五日，該高速公路全部免收通行費並對其期內收入造成不利影響。就酒類貿易業務而言，自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採取的防控措施導致銷量放緩。自二零二零年五月起，隨著中國限制措施緩和及重啟經濟活動，困難時期已經過去且業務已回歸正常。該高速公路行車量及通行費收入恢復至疫情前的水平。酒類貿易業務亦顯著恢復。管理層對後COVID-19疫情期本集團的表現充滿信心。

鑒於本公司董事（「董事」）在圓滿完成其他中國收費高速公路項目上的成功經驗，以及彼等在中國所建立的關係和聲譽，本集團將繼續善用並尋求與其整體業務策略一致的機遇，力爭獲取理想的投資回報。

根據該策略，本集團可能會於合適機會出現時爭逐中國其他基建項目。除了開拓新的基建項目外，若在商業上有利可圖，其亦可能考慮向其他發展商或政府收購已被放棄或進行一半的基建項目，以及已經投入營運的基建項目。另外，一旦遇上有利機會，本集團亦會考慮將業務拓展至包括其他前景秀麗的商業領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符合其股東利益的高水平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本公司採納的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須向董事會負責，而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措施。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孫小年先生及胡列格先生組成。朱健宏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專業資格及財務事宜經驗，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會面及討論，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期內的未經審核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刊載中期業績公佈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公佈亦會刊載於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huayu.com.hk)網站，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分別刊載於本公司和聯交所各自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陽南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陽南先生、麥慶泉先生及符捷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孫小年先生、朱健宏先生及胡列格先生。